

牙買加旅店

Jamaica
Inn



外语教育出版社

牙买加旅店

[英] 达夫妮·杜穆里埃 著

艾莹 译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3

Jamaica Inn

Daphne du Maurier

本书根据英国朗门图书公司一九七五年英文版译出

牙买加旅店

[英] 达夫妮·杜穆里埃 著

艾莹 译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

(上海东体育会路 166 号)

上海外语学院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5 字数 910 千字

1983 年 8 月第 1 版 198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8,000

统一书号: 10218·008 定价: 0.45 元

内 容 提 要

《牙买加旅店》是英国著名女作家达夫妮·杜穆里埃所著的一本小说。本书是她的成名作。故事描述一个孤女投奔亲属后所遭遇的种种不幸，暴露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英国偏僻地区法制薄弱以及走私猖獗、牧师幕后操纵等不法活动，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面临的种种社会问题。全书内容生动、情节曲折、扣人心弦，有助于青年译者了解英国社会风貌和文学创作特色，可作为广大文学爱好者的参考读物。

出版者的话

为了配合高校外语专业翻译课的教学工作，适应外语专业毕业生、中小学外语教师和业余翻译爱好者的需要，我们决定编译出版一套内容广泛、体裁多样的翻译读物。

这套读物包括不同体裁作品的译本和注释、对照本，以及探讨翻译技巧的著作。选材将尽量照顾外语专业翻译课教学和社会读者业余进修外语的实际需要，既选译、选注外国文学及科普作品，也适当选译我国的优秀作品。

广大读者可以在阅读、鉴赏各类读物时进行双语对照练习，从而不断提高翻译实践能力，掌握翻译技巧，并从大量阅读代表性作品中逐渐熟悉各类作品的创作特点和写作风格。

我们殷切期望大家关心这套读物，经常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帮助我们把它办好。

译 序

康沃尔小说和《牙买加旅店》

本书作者英国皇家文学协会会员、著名女作家达夫妮·杜穆里埃(Daphne du Maurier), 1907年生于伦敦。她的祖父(George du Maurier)和父亲(Sir Gerald du Maurier)都是文化界的知名人士。她从小受到知识家庭的熏陶, 並曾在巴黎住过一个时期。然而, 她所喜爱的並不是城市生活和广泛的社交活动, 而是酷爱在宁静的乡村消磨岁月。她大部分时间住在英国西南部的康沃尔郡, 因此她的作品多以该郡的社会风貌和习俗以及各种人物为取材来源。文学界和广大读者经常把她的作品称为“康沃尔”小说, 足见她与康沃尔的联系之深。

不过, 达夫妮·杜穆里埃的作品绝不仅仅是英国西南部的土著文学。她早年曾大量阅读英国和法国的名家作品, 特别喜爱吉英·奥斯汀、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和莫泊桑的作品。十九世纪风行一时的神秘、恐怖小说对她也有很深的影响。康沃尔小说中的人物大多刻划得比较细腻, 心理描写亦较为深入, 故事情节也都十分离奇曲折, 扣人心弦。

《牙买加旅店》就是这样一类作品, 也是达夫妮·杜穆里埃的成名作之一, 发表于1935年。小说着意刻划了女主人公玛丽的生动形象, 通过曲折、离奇的情节和荒凉环境的描写, 烘托出纯洁少女玛丽不幸遭遇的深度, 突出了她倍受压抑的矛盾心理和坚强的性格, 暴露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英国偏远地区法制的薄弱、社会治安的混乱以及教区牧师虚伪奸

诈的面貌，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面临的种种严重社会问题。小说出版后，曾多次被改编成各种版本出版。几年后，达夫妮·杜穆里埃的另一部小说《吕蓓卡》（即曾在我国放映的影片《蝴蝶梦》）问世，更使她成了举世闻名的杰出女作家。从此，达夫妮·杜穆里埃便在我国中老年读者中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

当然，话又得说回来，达夫妮·杜穆里埃的作品经常带有感伤、神秘主义和宿命论的色彩，而且情节离奇、气氛压抑，难免失之于矫饰过度，特别是作品中往往不能触及社会问题产生的根源和核心，这是作者无法避免的缺点，也是西方文学中的通病。为了便于青年译者和广大文学爱好者了解英国文学的状况和这一流派小说的创作风格以及达夫妮·杜穆里埃艺术表现手法的轮廓，译者特根据英国朗门图书公司1975年出版的英文本译成汉语，就教于广大读者。

由于时间匆促，水平有限，译文中必有不少欠妥之处，还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译者

一九八二年春于上海

那是十一月下旬一个阴沉的冷天，时间虽然仅仅是下午两点多一点，可是冬季傍晚的黑影好象已经笼罩了群山，使它们隐没在云气之中。不管窗子关得多么严实，冷空气还是钻进了四轮马车。皮座垫摸上去湿漉漉的，想来车顶上一定是有个裂缝，因为不时地有小雨点轻轻地落到皮座垫上，弄出一块仿佛是墨水污染的暗蓝色斑点。风刮得很猛。马车的轮子陷进路坑，有时把泥浆溅到车窗上，同顺着窗子流下来的雨水混成一片，以致一些本来看得出来的景色，这时都被遮没了。

为数不多的几个乘客为了暖和一点而坐得十分贴近。玛丽·耶兰正坐在顶篷漏雨的地方。她不耐烦地用手指把雨水掸掉。虽然她离开生活了二十三年的家，登程上路还不到四十英里，但是她心中的希望却已经暗淡下去。她为人很有勇气，当她由于母亲生病和故世而长期感到痛苦时，这种勇气曾经很有力地支持了她；然而，如今在这场风雨中，她的勇气却动摇了。

她想起了姨妈寄来的那封信。姨妈在信里说，侄女给她的信息，使她受到了震动；她根本不知道她的姐姐生了病，因为自从她上回到赫尔福特她姐姐家以来，已经有好多年了。

她姨妈在信里继续写道，“我们也有了许多你所不知道的变化。我不再住在博德明，而是住在博德明以外大约十二英里的地方，就是在通往朗斯顿的大路上。那是个荒凉寂寞的地方，要是你到我们这儿来的话，在冬天跟我一起作伴，我将会感到很高兴的。我已经问过你姨夫，他说，如果你不多嘴，而且在需要的时候愿意帮帮忙，他是不反对你来的。他不能白白地给你钱，让你吃白食，这一情况你日后自会明白。他希望你到酒吧间里帮忙，来偿付你的食宿费用。你瞧，你姨夫是牙买加旅店的老板嘛！”

玛丽把信折叠了起来。

这是她姨妈寄给她的一封古怪的欢迎信，而就她记忆所及，佩兴丝姨妈对她总是笑脸相迎的。这是一封冷淡的、空洞的信，没有一句安慰的话，除了叮嘱她一定不得要钱之外，什么也没有应承。佩兴丝姨妈从前是个身穿丝绸裙子、举止文雅的人，如今却变成个小旅店老板的老婆了！

玛丽·耶兰就这样坐在马车里，一路朝北行驶。现在路上的村庄稀稀拉拉，农舍的门口难得见到一些笑脸。途中很少见到树木。寒风呼啸，带雨而来。就在这种情景之下，马车驶进了博德明。博德明城中气氛阴沉，就象周围的群山一样，毫无欢迎来客的气氛。乘客们一个接一个地收拾起自己的东西准备下车，只有玛丽仍旧坐在她的角落里一动也不动。马车夫满脸流着雨水，朝窗子里张望。

“你是要到朗斯顿城去吗？”他说。“今天夜里要穿越荒原泽地，拚命赶路可不是好受的。你可以在博德明歇宿，明天早晨再乘车继续赶路。这趟车除了你之外，没有别人继续赶路了。”

“我的朋友们正巴望着我呢，”玛丽说。“我不怕这样赶路。我并不想要去朗斯顿那么远，请您在牙买加旅店替我停一下车好吗？”

马车夫好奇地望着她。“牙买加旅店？”他说。“你到牙买加旅店去干什么？那可不是姑娘去的地方。你一定是搞错了吧？”他紧紧盯住她看，不相信她的话。接着他扭过头来，招呼站在皇家饭店门口正在点灯的一个女人。这时候天色正在变黑。

“请过来跟这位年轻姑娘讲讲吧。人家告诉我，说她要到朗斯顿去，可是她却叫我把她带到牙买加旅店下车！”

那女人走下台阶，朝马车里看着。

“那边是个荒凉而又艰苦的地方，”她说。“如果你是在找工作的话，那你在那儿农场上将不会找到活儿干的。那些荒野地带的人是不喜欢陌生人的。你最好还是留在博德明这儿。”

玛丽对她微微一笑。“我不会出什么事，”她说。“我是找亲戚去的。我的姨夫是牙买加旅店的老板。”

一阵长时间的沉默。在灰暗的车灯下，玛丽能够看出那个女人和马车夫正在盯着她看。突然，她感到一阵冷颤，混杂着担心和焦虑。这时那女人又从车窗前缩了回去。“我很抱歉，”她说。“当然，那不关我的事。晚安！”

马车夫开始吹起口哨来，脸上有点发红，就好象一个人想要结束一桩尴尬事那样。玛丽朝前探着身子，碰了碰他的胳膊。“您能不能告诉我？”她说。“您说什么我都不在意。是不是人们不喜欢我姨夫？是不是有点什么问题？”

马车夫显得神色有点不安。他避开她的目光。他说，“牙买加旅店名声不好，人们有过许多奇怪的传说——你是明白

的。不过我不想制造麻烦。也许那些传说并不准确。”

“哪一种传说？”玛丽问道。“您的意思是指那儿酗酒太厉害吗？我姨夫净结交些坏人吗？”

马车夫不愿意讲。他重复说，“我不想制造麻烦，我什么也不知道。那只不过是人们这样说罢了。好人不再到牙买加旅店去了。我知道的就是这些。过去我们经常在那儿饮马、喂料，到里面去吃点东西，喝上一杯。但是我们现在不再在那儿歇脚了。”

“人们为什么不到那儿去了？什么道理呢？”

马车夫迟疑起来，仿佛他是在找些适当的话说。

“他们害怕，”他终于开腔了；可是接着又摇了摇头，不愿再说什么。他关上车门，爬上了自己的座位。

马车沿着街道向前行驶，经过了结实而又稳固的房屋和闹市的灯光，零零落落的人们正弯着腰顶风冒雨赶回家去吃晚饭。这时候，拖车的马匹正从城外小山的陡坡往上爬。玛丽从后面车窗朝外张望，只见博德明城的灯光很快消失，直到最后一点灯光也看不见了。如今她已是孤零零地与风雨为伴，距离旅程终点还有长长的十二英里荒原泽地的路程。她坐在自己的角落里，由于马车颠簸不已而左右摇晃着。在大路两边，乡村一直伸展到遥远的空旷处，连成一片荒原。不见树木，不见阡陌，也没有农舍房屋，有的只是一里又一里的黑暗而又空旷的荒山野地，就象连绵起伏直到天涯的一片不毛之地。玛丽心想，没有人能够住在这片荒野里而仍然象其他人那样生活，甚至他们的孩子，生下来就弯腰曲背，好象是被永不止息的狂风刮弯了、变黑了的灌木丛一样。这些孩子们由于不得不生活在沼泽、花岗岩以及杂乱丛生的灌木和坚硬

石块之间，他们的精神也将会弯曲不正，思想也将是邪恶的。

最后，她拉起车窗，望了出去。在她的前面，就在左边山顶上，离开大路不远，有一所不太象样的楼房。在夜色朦胧中，她能够看出高高的烟囱。没有别的房子，也没有别的农舍。如果这就是牙买加旅店的话，那么它是毫无遮拦地在风中孤零零地矗立着。玛丽把披肩拉紧。那几匹拉车的马已经停住，站在雨中，汗水蒸腾着形成一片雾气。

车夫从他的座位上爬下来，随手把玛丽的箱子拖下马车。他好象有点心急慌忙，一直扭头朝那所房子观看。

“你到啦，”他说，“穿过那边的院子，敲敲门，他们就会让你进去了。我得继续赶路，要不然，我今天夜里就赶不到朗斯顿了。”

一眨眼工夫，马车立即沿着大路往前驶去，好象被黑夜吞没了，消失不见了，就仿佛它从来也没有存在过一样。

玛丽孤单地站着，箱子就在脚边。她听到背后黑暗中那幢房子里拉开门闩的声音，然后，门一下子打开了。一个高身材的人走进了院子，把一盏灯左右摇晃着。

“谁呀？”他喊了一声，“你到这儿来干吗？”

玛丽走上几步，抬头朝那人脸上看去。灯光照得她两眼发花，她什么也瞧不见。

“啊，是你，对吧？”他说。“你终究上我们这儿来了？我是你的乔斯·梅林姨夫，欢迎你到牙买加旅店来。”他哈哈笑着，把玛丽拉到屋檐下躲雨，关上门，把灯放在过道里的一张桌子上。于是他们彼此面对面地端详起来。



一眨眼工夫，马车立即沿着大路往前驶去。

二

他身材高大，差不多有七英尺高，生着一张大脸庞，肤色深棕；厚厚的一头黑发直垂到两眼，包着耳朵。看上去他就象一匹马那样健壮，肩膀宽阔，强劲有力，一双大手，两只胳膊长几及膝。他生着一只鹰钩鼻子，弯向可能曾经是曲线完美的一张嘴，这张嘴如今凹陷了下去。他那又大又黑的眼睛，尽管周围满是皱纹，还是挺有神采。他身上残留的最好的东西是一副雪白的、仍然完好的牙齿，所以一笑起来，就跟棕红的脸色形成鲜明的对照，使他有了一只饿兽一样的外貌。

“啊，你就是玛丽·耶兰罗，”最后他一边说，一边居高临下地朝她低下头来，更贴近地观察着她。“你这样远道而来照应你的乔斯姨夫啦！我说你真是太好了。”

他又放声大笑起来，声震屋瓦，好象有一条鞭子在抽打着玛丽。

“我的佩兴丝姨妈在哪儿呢？”她一边问，一边打量着她周围那黑洞洞的过道，过道是冰冷的石板铺成的，楼梯很窄。“那么，她并不是等着我来罗？”

“我的佩兴丝姨妈在哪儿呢？”他模仿着她重复了一句，然后就朝楼梯上扬起脸来。

“佩兴丝！”他大喊一声，“你在干什么？姑娘来了，在吵着找你呢！她看我已经看得不耐烦啦！”

楼梯顶上响起一阵嘈杂声，传来拖着脚步走的声音。一个女人遮着眼前的灯光走下楼来。她戴着一顶便帽，稀薄的灰白头发披散在肩上；一双大眼睛仿佛总是在不停地询问着什么；一张嘴习惯性地微微抖动，一会儿把双唇抿紧，一会儿又放松开来。她身穿一条带条纹的裙子，看来这条裙子早先是大红色的，可现在已经褪了颜色，变成淡红色的了。她肩上披了一条补了又补的披肩。玛丽光是盯着她瞧，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心里非常难过。这可怜的女人难道就是她梦中想念的佩兴丝姨妈吗？难道就是穿得这副样子，看上去要比想象中的姨妈老上二十岁？

那个小妇人走下楼来，进了门厅；她握住玛丽的双手，仔細贴近地看着玛丽的脸。“你真的来啦？”她小声说。“是我的玛丽·耶兰甥女，对吧？是我死去了的姐姐的孩子吗？”

玛丽点了点头，心里感谢上帝没让她母亲这时看到她的妹妹。“亲爱的佩兴丝姨妈，”她温和地说，“我真高兴又见到了您。自从您上次到我们赫尔福特以来，已经好多年过去了。”

姨妈突然紧紧地抱住玛丽，一头埋进她的怀里，开始放声大哭，同时有点胆战心惊的样子。

“哎，别那样哭啦，”丈夫大声喊叫着说。“这算什么样的欢迎？你这傻瓜，哭些什么呢？难道你看不出这姑娘要吃晚饭吗？到厨房去，给她弄点肉和一杯酒吧！”

佩兴丝姨妈抑制住了自己，领路走到另一条黑暗的过道，进了厨房。厨房里还燃着微火。

“对你乔斯姨夫，你可别在意，”她说，神态突然一变，就象连续不断残酷训练出来的一条绝对驯顺的狗，不管主人怎

样踢它、骂它，它还是会替主人去拚命的。“你知道，你得小心对待你姨夫；他有他的习惯，陌生人开头是不了解他的。对我来说，他是个很好的丈夫，自从我们结婚以来一向如此。”

当她往桌上摆晚餐的时候，她一边穿梭般地在厨房石板地上前后来回走动，一边呆板地唠叨着。厨房门外响起了脚步声，玛丽心里一沉，知道那是乔斯·梅林又下楼来了。乔斯走进厨房，来回看着她们两个人，然后从墙边拖一把椅子，用力一拉，将椅子撞到桌子边上。他沉重地一屁股坐下来，伸手拿起一条面包，替自己切下一大块，顺手塞进了嘴巴，又将玛丽叫到桌边。“你需要吃点东西，这我看得出来，”他说着，仔细地在面包上抹了奶油。他切下薄薄一片，然后又把它切成四小块给了玛丽，这活儿全都干得非常细腻精巧，跟他替自己弄吃的那种举止截然不同，两者相差得那么厉害，以致玛丽觉得他那种一变粗鲁为细腻的样子几乎叫人看了吃惊。他的手指仿佛一下子变得灵巧了，这是出人意料的。

“佩兴丝，”他说，“给你这把钥匙。看在上帝份上，替我拿瓶酒来吧，我渴极啦！”

过了一会儿，他的妻子拿来一瓶酒，放到他的面前。当她炒好菜的时候，乔斯·梅林就一边踢着桌腿，一边开始喝起酒来。突然，他用一只手捶了一下桌子，震动了杯盘，有一只跌落到地上，摔碎了。

“我告诉你，玛丽·耶兰，”他叫道，“我是这里的一家之主，我要你明白这一点。叫你干什么就干什么，你得在家里帮个手，在酒吧间当个差，那我一根手指头也不会碰你。但是，老天作证，要是你信口开河，那我就要象对你姨妈那样，叫你吃饱老拳，直到服服贴贴，完全听命于我为止。”

玛丽从桌子对面看着乔斯·梅林，把双手放在桌子下边紧握着，不让他看到她的两只手在发抖。

“我明白您的意思，”她说。“您在旅店干些什么事，那跟我无关。我将会在家里干我的活儿，您不会有什么可埋怨的。但是，我告诉您，如果您任意虐待我姨妈，——我就马上离开牙买加旅店，跑去找地方行政官，把他叫到这儿来，用法律来对付您；那时候如果您高兴，您就来试图让我驯服吧！”

玛丽的脸色已经变得十分苍白。她自己还不知道，她已经拯救了她自己；她表现出来的一点点勇气已经在乔斯身上产生了影响。

“说得挺好，”他说，“实在说得好。现在我们明白了，我们这儿来了个什么样的人。你抓她，她就向你龇牙。好啦，我的亲爱的，你和我，比我原来所想的要更为相象。要是我们打算搞个鬼把戏，我们就一块儿搞吧！可能有一天我会在牙买加旅店给你个活儿干干，那是你从来也没干过的，那是男子汉干的活儿，玛丽·耶兰，在干这种活儿的时候，你将会冒着生命危险的。”玛丽听到佩兴丝姨妈在她旁边低声说，“哎哟，乔斯，哎哟，乔斯，请别那样说！”

她的声音里带着那么大的恐惧，以致玛丽吃惊得看着她发了愣。她的姨夫不耐烦地挥了挥手。

“上楼去睡觉吧，佩兴丝，”他说。“你在我这饭桌前的那副哭丧脸，我觉得讨厌。这姑娘和我是彼此心中有数的。”

佩兴丝立刻站起身来走向门口，扭过头来绝望地最后又看了一眼。乔斯和玛丽听到她上楼去了，现在只剩下他们两个人。乔斯把空玻璃杯从自己跟前推开，交叉起双臂摆在桌